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关于执法执勤用车询价采购公告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执法执勤用车采购 | 项目编号 | 无 | 采购方式 | 询价采购(最高限价380000元，不含购置税) |
| 联系地址 | 重庆市江北区红石路2号 | 联系人员 | 江臻伟 |
| 联系电话 | 023-89183563 | 传真电话 | 023-89183563 |
| 采购公告时间 | 2022年7月8日 至 2022年7月14日 |
| 项目开标时间 | 2022年7月14日下午15:00时 |
| 项目开标地点 | 重庆市江北区红石路2号东和银都B座15楼会议室 |
|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分公司参与投标的应提供总公司的授权证明）；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采购项目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 特定资格条件 | 无 |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关于执法执勤用车询价采购评标办法

### 采购项目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单位** | **品牌及型号** | **最高限价（元）** | **备注** |
| 1 | 商务车 | 1辆 | 广汽传祺 | 23.5（不含购置税） | 所提供产品必须为中国关境内生产。 |
| 2 | 越野车 | 1辆 | 广汽传祺  | 14.5（不含购置税） |

### 二、技术要求

**（一）商务车**

颜色：黑色车身，棕米内饰

排量： 2.0T

油箱容积(L)：不小于65

长宽高（mm）：不小于5089 × 1884 × 1822

轴距(mm)：不小于3000

动力类型：汽油机

变速箱：8速手自一体变速箱或更高配置

最大功率（kW）：不小于185

最大扭矩 (N·m)：不小于390

环保标准：不低于国Ⅵ

悬挂系统：前麦弗逊式独立悬挂/后多连杆独立悬挂

制动系统：前通风盘式/后盘式

转向系统：EPS电动助力转向系统

其他配置（供应商提供产品须具备或不低于下列配置要求）：矩阵式LED前大灯(带高度自动调节/延时关闭/未关警示)，前大灯自动感应功能，LED日间行车灯、LED组合尾灯、LED高位刹车灯、外后视镜集成LED转向灯，外后视镜电动调节，外后视镜电加热功能/电动折叠/锁车自动折叠，外后视镜智能记忆功能（与驾驶座联动，带倒车翻转功能），18寸铝合金轮辋 + 225/55 R18轮胎，雨量感应式自动雨刮，全景双天窗，内藏式防夹电动天窗，真皮座椅，驾驶座椅电动8向调节，驾驶座智能记忆功能（与外后视镜联动，带迎宾功能），前排座椅高中低三模式智能加热/通风功能，二排座椅电动腿托（二向电动）、高中低三模式智能加热/通风功能、按摩功能，二排座椅靠背电动调节，三区独立控制自动恒温空调（带后排独立空调控制面板），AQS空气质量控制系统，等离子森林氧吧空气净化系统，车规级CN95高效空调滤芯，前排双安全气囊+前排侧安全气囊，窗帘式侧气帘，车辆电子稳定控制系统，ABS防抱死制动系统，EBD电子制动力分配系统，TCS牵引力控制系统，HBA紧急制动辅助系统，HHC上坡辅助系统，HDC下坡辅助系统，RMI防侧翻系统，定速巡航系统 ，高清360°全景泊车影像系统 ，前雷达、后倒车雷达，TPMS直接式智能胎压监测系统(带行车电脑直接显示功能)，EPB电子驻车制动系统(带Auto Hold自动驻车功能），12.3英寸全液晶仪表，10.1英寸全彩液晶中控大屏，ADiGO智能物联系统，北斗/GPS双模式在线导航系统，智能手机互联功能，车载蓝牙免提系统，前排手机无线充电功能，前排及二排USB充电接口，8扬声器高保真音响，音响音量随车速调节功能，电动双侧滑门（遥控开启、防夹），电动尾门智能感应开启功能，无钥匙进入系统，一键启动系统，内后视镜自动防眩目，主驾驶窗一键升降带防夹，副驾驶窗一键升降带防夹。

赠品：3M金属太阳膜，印花木地板、迎宾踏板、隐藏式行车记录仪、全包围脚垫（含安装）。

**（二）越野车**

颜色：灰色车身，黑色内饰

排量： 2.0T

油箱容积(L)：不小于55

长宽高（mm）：不小于4710x1885x1726

轴距(mm)：不小于2710

动力类型：汽油机

变速箱：6速手自一体变速箱或更高配置

额定功率（kW）：不小于185

最大扭矩 (N·m)：不小于390

环保标准：不低于国Ⅵ B

悬挂系统：=前麦弗逊式独立悬挂（含前副车架+前防倾杆）/后多连杆独立悬挂（含后副车架+后防倾杆）

制动系统： 前通风盘式 / 后盘式

转向系统： EPS电动助力转向系统

其他其他配置（供应商提供产品须具备或不低于下列配置要求）：X型LED日间行车灯、矩阵式LED前大灯，雨量光线感应自动大灯（含延时关闭+未关报警功能），HMA智能远近光灯切换系统，后雾灯+LED刹车灯，铝合金车顶行李架，无骨式可变间歇式雨刮器（带雨量感应），外后视镜电动调节，带自动折叠除雾功能，19英寸铝合金轮毂 ，超大尺寸全景天窗（带遮阳帘电动功能），感应式电动掀背门，12.3英寸智能液晶仪表，10.1英寸全彩高清中控大屏，车窗一键升降（防夹），四门车窗，全景行车记录仪，主驾座椅电动6向调节，高级皮质座椅，后排座椅靠背可调节（多级），华为HiCar智能手机互联系统，CarLife/CarPlay智能手机互联系统，巡航辅助系统，交通拥堵辅助系统，ACC自适应巡航系统（全速），车道偏移预警系统，LKA车道偏移保持系统，FCW前碰撞预警功能，AEB主动制动辅助系统，AEB-P行人识别及保护系统，车载蓝牙系统，无钥匙进入及一键启动系统，360°全景泊车影像系统，PM1.0高效空调滤芯，等离子净化系统，前排双SRS安全气囊（主副驾驶座），前排侧安全气囊 ，TPMS直接式智能胎压监测系统（带行车电脑直接显示功能），前排安全带未系灯光提示及声音报警，发动机防盗锁止系统（带防盗报警功能），车辆电子稳定控制系统，HBA紧急制动辅助系统-液压制动辅助系统 ，HDC下坡辅助控制系统，HHC上坡辅助控制系统，HBC无真空辅助系统，EPB电子驻车制动系统（带Auto Hold自动驻车功能） ，倒车雷达4个。

赠品：3M金属太阳膜、隐藏式行车记录仪、全包围脚垫（含安装）。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供应商所提供的商品无假冒伪劣商品，必须提供正品，且符合国家技术规范和质量检测标准以及全新、合格的产品，车辆发票、合格证、机动车登记证、三包凭证、操作手册、赠品等必须齐全。

2.产品质量保证期

要求免费质量保证期为：商务车和越野车整车质保不低于三年或十万公里，质保符合国家要求。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承诺函。

3.售后服务内容

3.1提供免费首保服务。

3.2成交供应商对其提供的产品（包括所有零部件）应提供上述要求的免费保修期限。

3.3零配件必须是其原厂家生产的或是经其认可的。所有的替代零配件必须是新的未使用和未经修复的，除非买方提供书面许可，不可使用其他（非新的）配件。

3.4质量保证期内，成交供应商有责任在保证期内提供以下形式的技术支持服务：

（1）电话咨询

成交供应商必须为用户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用户在系统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和操作方法。

（2）现场响应

遇到重大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及时组织有关技术人员进行现场检查，并在12小时内采取相应措施以确保产品的正常使用。24小时内不能修复设备的应由成交供应商提供同档次备用机替代使用。如果成交供应商在接到使用方故障通知后未做出实质性响应，成交供应商必须对由于故障所造成的损失后果负责。

3.5成交供应商应为用户提供产品技术及商务咨询服务。

### 交货时间、地点及验收方式

1.交货时间

合同签订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2.交货地点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3.验收方式

（1）验收项目包括：数量、外观、质量、性能、赠品，发票、车辆合格证、机动车登记证、三包凭证、车辆操作手册等资料。

（2）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由采购人在收货时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出具验收证明。

### 项目违约责任

1.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未达到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的，应及时予以更换。成交供应商未及时更换或者更换后仍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对采购人造成影响的，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2.成交供应商逾期完成供货的，每逾期一个工作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一】向需方支付违约金，逾期满【30】个日历日的，采购人 有权解除合同，供方应赔偿给需方造成的损失，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

###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成交供应商出具正式发票，采购人支付供应商合同总金额的10%，成交供应商在10个工作日内完成车辆交货，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剩余尾款。

车辆购置税由成交供应商先行垫付（购置税按有关规定缴纳），供应商提供车辆购置税发票给采购人后，采购人10个工作日内支付购置税给成交供应商。

### 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价为人民币报价，报价不得超过项目最高限价和单车最高限价标准，报价包括了除车辆购置税、车辆保险外的所有费用，未明列需求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招标人不再补偿。

### 供应商资格要求及数量

1、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合同转包和分包；

2、有效供应商满足3家及以上；

3、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目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4、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参加磋商的，视为无效响应，按无效投标处理。

### 报价资料提交时间、地点

1.时间：供应商应在2022年7月14日14:30至15:00时提交报价资料。

2.地点：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江北区红石路2号东和银都B座)15楼会议室。

### 响应文件份数及封装要求

供应商响应文件提供正本一份即可，投标文件须密封并在密封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上述规定封装，采购人应当拒绝接收。

### 报价书应包括以下内容（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1、报价函（附件1）：除购置税和车辆保险外，总价包干。。

2、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附件2）。授权其他人办理的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3）。

3、提供供应商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诚信声明（附件4）。

4、提供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分公司参与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的授权证明。

5、商务车和越野车整车质保不低于三年或十万公里，质保符合国家要求，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函。（附件5）

6、按照本评标办法应提供的其他资料。

### 评标流程

本次评标在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纪检部门的监督下按以下流程开展：

1、宣布投标供应商名单；

2、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3、现场开标，宣读各供应商投标报价；

4、开标结束，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相关处室组成的采购工作小组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5、评审结束后现场宣布评审结果。

### 评标办法

按照最低报价原则，满足询价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中所有条件，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中标。

### 公示

确定中标候选人后在重庆市交通局官网公示，公示期1天，公示结束后与中标人进行合同谈判。

附件1

报价函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我方收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采购项目名称）的询价采购公告，我方完全理解和接受贵方询价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及评审办法，经详细研究，现决定参加该项目的竞价，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元整；人民币小写： 元的总价提供本项目的交货及技术服务。其中商务车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越野车报价大写： 元；人民币小写： 元。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传真：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_\_\_\_\_\_\_\_\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此处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的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本人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系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_\_\_\_（被授权人姓名及身份证代码）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对 （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字负全部责任。

在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消而失效。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

被授权人（签字）：

（此处附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日期：年 月 日

附件4

诚信声明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我公司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在合同签订前后随时愿意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我公司还同时声明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符合《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以上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售后服务承诺函

重庆市港航海事事务中心：

若我公司成为本项目中标单位，对销售给贵公司的商务车提供整车质保 年或 万公里的质保服务；对销售给贵公司的越野车提供整车质保 年或 万公里的质保服务。在质保期内，我公司对提供的产品（包括所有零部件）提供免费保修服务，我公司提供的售后服务符合国家要求和贵公司有关要求。

供应商（全称并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